

汽車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汽車維修服務」職能範疇

名稱	使用一般汽車維修工具和設備
編號	108634L1
應用範圍	於一般汽車維修工場，從業員能夠正確使用一般汽車維修工具和設備。
級別	1
學分	1（僅供參考）
能力	表現要求 1. 應具知識(一般汽車維修工具和設備的功用) • 明白一般汽車維修工具和設備的種類及其用途和功能 2. 應有表現(使用一般汽車維修工具和設備) • 按照用途，正確選擇及使用一般工具和設備，例如： ○ 手工具 ○ 氣動工具 ○ 電動工具 ○ 量度工具 ○ 升降設備 ○ 其他相關工具和設備 • 按照安全守則及法例，使用一般工具和設備 • 根據環保法規及機構的環保作業守則，使用有關工具和設備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受評人： • 能夠明白一般汽車維修工具和設備的用途及功能；及 • 能夠正確地選擇一般汽車維修工具和設備，並按照安全守則使用。
備註	此能力單元涉及的主要相關法例/守則如下： • 鍋爐及壓力容器條例 • 工廠及工業經營(起重機械及起重裝置)規例 • 工廠及工業經營(保護眼睛)規例